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升级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891

采 购 人：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代理机构：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7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54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升级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升级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ggzyjy.henan.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6-891
2. 采购项目名称：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升级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900000.00 元，最高限价：19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豫政采(2)20261459-1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升级项目	1900000.00	190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终端安全防护子系统、安全区域边界子系统、统一安全管理子系统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需求”。

5.2 交货期限：合同生效后 10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到货、安装，联调测试、培训、验收，产品应按照采购人相关要求标识。

5.3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行业相关规定，满足采购人要求，实现本项目采购的标的物与现

有网络环境的对接联调、策略适配及连通性,确保安全防护能力在现有网络拓扑中平滑落地、无缝融合。

5.4 交货地点: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或其指定地点

5.5 质保期: 不少于 3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则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含)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渠道:(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08 月 25 日至 2026 年 08 月 31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3.方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如有)。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场主体专区)。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 ” 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开标大厅的网址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解密（投标人应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

2.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计算计取。

3.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3）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

(4)执行《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执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执行《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 执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实施意见》（财库〔2025〕30号）；

(10)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10号

联系人：荆朝

联系方式：0371-659197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东路与如意西路交叉口建业总部港D座501

联系人：郇琳娜、郑宁飞、李艳艳、葛双建

联系方式：0371-86258838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郜琳娜、郑宁飞、李艳艳、葛双建

联系方式：0371-86258838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 称：河南省应急管理厅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纬二路 10 号 联系人：荆朝 联系方式：0371-65919728
1.1.3	代理机构	名 称：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农业东路与如意西路交叉口建业总部港 D 座 501 联系人：郜琳娜、郑宁飞、李艳艳、葛双建 联系方式：0371-86258838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升级项目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终端安全防护子系统、安全区域边界子系统、统一安全管理子系统等，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内容及需求”。
1.3.2	★交货期限	合同生效后 100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到货、安装，联调测试、培训、验收，产品应按照采购人相关要求进行标识。
1.3.3	★交货地点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或其指定地点
1.3.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行业相关规定，满足采购人要求，实现本项目采购的标的物与现有网络环境的对接联调、策略适配及连通性，确保安全防护能力在现有网络拓扑中平滑落地、无缝融合。

1.3.5	★质保期	不少于 3 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则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含）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渠道：（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进行踏勘现场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
1. 11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磋商小组审查后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 响应文件没有加盖响应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名的；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响应人拒绝按磋商小组要求对响应人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4. 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期限； 5. 响应文件中载明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质量等级；

		6.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7. 响应文件附加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8. 响应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9. 响应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但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10.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1. 投标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1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所有修改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所有修改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先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为准。
3.3.1	★磋商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2	财务状况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则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3	签字、盖章要求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响应文件（.hntf 格式或.nhntf 格式）须加盖电子签章的，供应商必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个人电子签章）
3.6.4	响应文件要求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上传
5.1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 间、地点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6 年 09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一）-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响应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响应人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请各位竞争性磋商响应人注意，系统中给各位竞争性磋商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 <u>3</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有关经济、技术方面专家 2 人；其中经济、技术专家人数不少于三分之二。 经济、技术方面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 确定中标人	否，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三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具体要求： （1）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后，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hnsggzyjy.henan.gov.cn/）”网，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投标报名； （2）凭 CA 密钥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报名后应及时关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以获取相关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及与投标相关的其他信息，以免获取信息不及时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提交；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提交原件资料； （6）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7）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8）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等属于资格审查资料，请务必将其扫描件录入到市场主体信息库“其他投标所需材料”中，才能被获取到，否则引起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	------------	--

11.1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1900000.00 元 投标价格均不得超出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合同总金额 5 %的履约保函及乙方开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发票后 15 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乙方未按时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和履约保函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合同验收合格后，乙方履约保函转为质量保函（质量保函有效期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 如项目资金因财政年度结转或财政资金拨付延迟导致未按时付款或者乙方未及时提供保函或乙方未及时开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发票导致甲方不能按期付款的，甲方免除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1.3	★服务要求	中标人须满足以下服务要求(需提供响应的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1. 中标人应提供不少于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质保期自项目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维修、更换缺陷部件、对软件进行免费升级，确保设备及软件稳定、可靠运行。 2.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若电话技术支持服务无法解决问题需提供现场服务的，应在 2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一般性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6 小时，紧急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2 小时，若紧急故障在 2 小时内无法修复，中标人应在 2 小时内通过采取提供免费临时备用件的方式，保障业务连续运行（临时备用件需要与采购设备同品牌、同型号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 3. 本项目交付的全部产品为未使用过的国产品牌的全新原装正品；所投硬件设备的核心关键芯片（如 CPU、转发芯片、交换芯片等）须采用国产主流芯片，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以证明芯片的国产属性；所投软件须已完成对国产化芯片及国产主流操作系统的适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以证明软件的兼容性和适配性。

		4. 所投产品（除负载均衡器外）须具有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或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且与投标型号一致，否则响应无效。 5. 所投的上网行为集中管理软件应与万兆及千兆上网行为管理设备为同一品牌。 6. 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如存在设备部署位置变更的情形，中标人仍须根据采购人要求做出相应调整。 7. 所投产品如需要对接短信平台，不再收取额外开发费用。 8. 本项目预算包括但不限于部署设备所需的其他所有相关配套费用，设备部署过程中产生的人工及耗材费用，质保期内运维过程中产生的相关运维费用及升级费用，税费等均由中标单位承担，不再收取额外费用。 9. 培训要求： （1）中标人负责提供不少于 1 次的现场培训指导服务，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原理、操作使用、维护管理等。 （2）中标人负责提供培训所需设备、师资、教材和系统环境的搭建。
11.4	中标服务费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交纳。
11.5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在招标投标和评标阶段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按采购公告、响应人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部分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

		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部分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1.6	同义词语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出现的措辞理解:“招标人”与“采购人”含义相同;“投标人”与“投标供应商”含义相同;“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代理机构”含义相同。“响应文件”与“投标文件”含义相同;“采购文件”与“招标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含义相同。
11.7	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政策执行: (一)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价格优惠的说明: 1.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报价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针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采购标的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依据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三）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根据财库[2019]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五）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
--	--	---

		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六）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要求，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七）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自主创新首购产品，应当采购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内的产品。 （八）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九）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必须执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 （十）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
11.8	其他说明	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

		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或投标失败的，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 采购人若发现投标人有借用资质、弄虚作假投标等行为时，采购人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通报有关监督部门，按有关政府采购制度进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4. 中标单位不得将所承担的项目转包给他人。如发现转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而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应由相关中标单位负责赔偿。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
11.9	特殊符号“★”的意义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注“★”的，均为实质性要求或条款，不满足按无效标处理。
11.10	核心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上网行为集中管理平台（包含上网行为集中管理软件、万兆上网行为管理、千兆上网行为管理） 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形式、资格、响应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1.11	异常低价	1. 可能低于成本或者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投标判断标准：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

		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 （4）磋商小组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可能低于成本或者影响履约的异常低价处理程序： 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应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注：如响应人须知总则与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采购项目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限、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交货期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交货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

1.4.2 本项目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5 费用承担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证书证件应使用中文版本，无中文版本的应附相应的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如有）

1.9.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有关情况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如有）

1.10.1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磋商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2.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响应人须知；
- （3）评标办法；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采购内容及要求；

(6) 响应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除 2.1.1 内容外，采购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形式发出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1.4 投标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当及时在“河南省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并且澄清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澄清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 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2.2.4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采购人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修改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在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收到修改内容后 24 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的质疑。

2.3.3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磋商函
- 二、磋商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偏差表
- 七、服务要求

八、技术标

九、售后服务

十、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十一、企业业绩

十二、拟派人员

十三、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等内容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服务范围。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重复计算相关费用。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中标价结算时除合同条款约定可调整内容外均不作调整。

3.2.4 报价应具有唯一性，即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要求只进行分类分项报价的项目除外）。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3.2.5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3 磋商有效期

3.3.1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3.3.2 在磋商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磋

商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3.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9)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0)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审查材料应将扫描件附到响应文件中。

3.6 响应文件的编制

3.6.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投标人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到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1.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 或撤回已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

4.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4.2.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磋商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代表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线解密。

5.2 磋商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开启时间到之后，公布在截止时间止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单位名称；

3. 响应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等自身原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4. 采购人解密及批量导入。

5.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解密完成后各响应人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同时进入 5 分钟质疑期倒计时(在质疑期内,响应单位可以提出异议,签章提交后推送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页面)。

6. 异议回复完成之后开标结束。

7. 宣布进入磋商、评审程序。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3)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形式、资格及响应性进行审查,以确定竞争性磋商响应人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4) 通过形式、资格及响应性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人,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按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若有需要)。

(5)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做出最终的报价(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不得高于其第一次报价)。本次采购采取二轮报价制,第一轮报价为响应文件中报价,第二轮在磋商过程中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提交的报价。

(6)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 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

定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磋商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中标结果

7.1 定标方式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排序确定中标人，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人公布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布中标人。

7.3 中标通知书

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发布结果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8. 合同授予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按相关规定，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9.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磋商小组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 3 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磋商小组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9.2 改变采购方式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出现本章第 9.1 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0.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守，不得干扰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以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0.4 对有关招标投标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不得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5 质疑

10.5.1 投标人认为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该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0.5.2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10.5.3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质疑(采购程序环节分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否则针对再次提出的质疑将不予接收。

10.5.4 提出质疑函的形式:书面形式。

10.6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附件 2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业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2.1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项目预算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则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	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含）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1.4.1 项要求
2.1.3	响应性评审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交货期限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交货地点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3.5 项规定
		服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1.3 项规定
		技术参数	满足技术参数中标“★”项要求
		磋商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不超过最高限价，否则视为废标。

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投标报价+技术标+商务标(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技术标: 45 分 商务标: 25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3(1)	投标报价 30 分	报价得分(30 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步评审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0 参与计算的投标报价要考虑小型、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因素。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政府采购政策: A、供应商为小型、小微企业的,对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型、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财库〔2022〕19 号)最新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在投标时填写了中小企业声明函,小型或微型企业评审报价=投标报	

			价*(1-10%)。(提供的货物既有大型或中型企业制造,也有小微企业制造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C、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2.3(2)	技术标 45分	技术参数(20分)	磋商小组根据响应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对磋商文件的响应情况,所投产品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总分20分。不满足技术参数要求按以下扣分: 1、技术参数中标“★”为实质性技术参数,为供应商必须满足项,如不满足的,按废标处理。 2、技术参数中标“■”的关键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每出现一项减0.9分。 3、技术参数中标“▲”的重要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每出现一项减0.4分。 4、技术参数中非“■”、“▲”的技术参数出现负偏离,每出现一项减0.1分。 注:投标人须对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技术参数要求”中技术参数内容进行点对点应答,在引用磋商文件的基础上,进行逐条逐项答复、说明和解释,填写

			“技术偏离表”，所有关键技术参数和重要技术参数均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该项参数视为不满足，其他参数按要求进行自行响应。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将被按废标处理，并报有关监督部门按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处理。
		总体实施方案（10分）	提供项目总体实施方案，方案应包括工作进度计划、人员配备及分工、交货安装和验收准备、质量及进度保障措施等内容。针对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和合理性综合和横向对比评价： 1. 有详细可行、科学合理的工作进度计划；人员配备可充分支撑供货期限要求，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交货安装和验收准备安排全面具体、考虑周到，有利于项目的实施和验收；有详细的风险分析以及科学的对应保障措施，有利于项目按期高质量完工的得 10 分； 2. 有较为可行、合理的工作进度计划；人员配备可支撑供货期限要求，分工较为明确、岗位设置较为合理；交货安装和验收准备安排较为全面、考虑较为周到，较为有利于项目的实施和验收；有较为充分的风险分析和对应保障措施，较为有利于项目按期高质量完工的得 7 分； 3. 有基本可行、合理的工作进度计划；人员配备基本可支撑供货期限要求，分工基本明确、岗位设置基本合理；交货安装和验收准备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项目的实施和验收要求；有基本的风险分析和对应保障措施的得 4 分； 4. 工作进度计划表述比较简单，人员配备、分工和岗位设置不合理，交货安装和验收准备安排不充分，风险分析和对应保障措施一般得 1 分； 5. 以上内容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深化设计方案（10分）	提供深化设计方案，包含总体设计方案和分项设计方案，总体设计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背景及需求分析、总体网络架构设计、技术路线分析、重难点理解分析和应对措施、应急响应方案等，分项设计方案应针对上网行为管理设备（或互联网防火墙）与终端安全软件联动、上网行为管理设备与上网行为集中管理软件联动两大部分进行分别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需求、

		建设目标、网络拓扑、产品功能、应用场景分析、实施路径(包括但不限于 MAC 地址认证、radius 认证系统与现有网络环境联调、短信验证码认证入网、终端安全软件合规检查、上网行为管理设备集中纳管)等内容。针对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和合理性综合和横向对比评价： 1. 总体设计方案中项目背景和需求分析到位，充分符合相关政策、文件精神 and 采购人业务需求；总体网络架构设计合理，符合技术要求；技术路线清晰科学，充分符合业务目标；应急响应方案详尽周全，紧密贴合应急指挥业务不间断运行的核心目标；有详细的重难点分析以及科学的对应保障措施，有利于项目按期高质量完工。分项设计方案中建设目标明确、清晰，充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网络拓扑科学合理，与整体设计思路充分贴合；产品功能分析详实，可充分体现产品的先进性；应用场景分析到位，有利于后续项目交付和应用；实施路径清晰、步骤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 10 分； 2. 总体设计方案中项目背景和需求分析较为到位，较为符合相关政策、文件精神和采购人业务需求；总体网络架构设计较为合理，较为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技术路线较为清晰科学，较为符合业务目标；应急响应方案较为周全，较为贴合应急指挥业务不间断运行的核心目标；重难点分析以及科学的对应保障措施较为到位，比较有利于项目按期高质量完工。分项设计方案中建设目标较为明确、清晰，较为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网络拓扑较为科学合理，与整体设计思路较为贴合；产品功能分析较为详实，可体现产品的先进性；应用场景分析较为到位，较为有利于后续项目交付和应用；实施路径较为清晰、步骤较为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得 7 分； 3. 总体设计方案中项目背景和需求分析基本到位，基本符合相关政策、文件精神和采购人业务需求；总体网络架构设计基本合理，基本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技术路线基本清晰，基本符合业务目标；应急响应方案基本周全，初步贴合应急指挥业务不间断运行的核心目标；重难点分析以及科学的对应保障措施基本可行，基本可以保障项目按期高质量完工。分项设计方案中建设目标基本清晰，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网络拓扑基本合理，与整体设计思路基本贴合；产品功能分析基本全面，可基本体现产品的先进性；应用场
--	--	--

			景分析基本到位，较为有利于后续项目交付和应用；实施路径基本清晰、步骤基本合理，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得 4 分； 4. 总体设计方案项目背景和需求分析较为简单；总体网络架构图和技术路线不合理；应急响应方案不能贴合应急指挥业务不间断运行的核心目标；重难点分析和对应保障措施不充分。分项设计方案中建设目标不清晰；网络拓扑不合理；产品功能分析不全面，应用场景分析不到位；实施路径不清晰、步骤不合理、可操作性不足的得 1 分； 5. 以上内容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培训方案（5 分）	提供项目培训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计划、人员安排、培训课程、培训对象等内容。针对培训方案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等方面综合和横向对比评价： 1. 培训目标明确、清晰，充分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培训计划安排合理、针对性强；培训人员配备齐全、分工明确、岗位设置科学合理；培训课程科学全面；培训对象规划合理、覆盖全面，得 5 分； 2. 培训目标较为明确、清晰，较为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培训计划安排较为合理、针对性较强；培训人员配备较为齐全、分工较为明确、岗位设置较为科学合理；培训课程较为科学全面；培训对象规划较为合理、覆盖较为全面，得 3 分； 3. 培训目标不明确、不清晰，偏离本项目实际需求；培训计划安排不合理；培训人员配备不齐全、分工不明确、岗位设置不合理；培训课程不全面；培训对象规划不合理，得 1 分； 4. 以上内容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2.2.3 (3)	商务标	企业业绩 (6 分)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合同签订日期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合同得 3 分，同一业主续签的合同只算 1 份，最多得 6 分。

25 分		业绩证明需提供：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含项目名称、金额、签字盖章页）复印件，每份单项合同或框架协议的订单或结算单至少提供一份对应的结算发票，提供发票扫描件及在网上税务系统的查询截图，证明材料清晰完整。 合同案例中的合同乙方必须与供应商的名称完全一致，如供应商单位名称发生变更，必须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质保期 (3 分)	供应商质保期在 3 年基础上每增加满一年得 1.5 分，最高得 3 分。
	项目团队 (6 分)	1. 项目负责人 (2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 ①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国家软考证书） ②高级或高级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电子信息相关专业） 同时具备 2 个证书得 2 分，缺少一项扣 1 分。 2. 项目实施工程师 (4 分) 投标人拟派项目实施工程师不少于 4 人（不包括项目负责人），且每位项目实施工程师应具有以下证书之一： ①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②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中级）（国家软考证书） ③网络规划设计师（高级）（国家软考证书） ④网络工程师（中级）（国家软考证书） ⑤高级或高级以上工程师职称证书（电子信息相关专业） 以上每提供一种不同类别证书得 1 分，同一人持多种证书只计其中一种，不重复计算；本项最高得 4 分。项目实施工程师少于 4 人或所提供证书类别少

		于 2 种，本项不得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书及 2026 年 01 月以来供应商为其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否则该项不得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团队成员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其中软考证书须提供网上查询截图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书查询网址：https://www.ruankao.org.cn/，不提供该项证书不得分。
	售后服务(10分)	1. 依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内容、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机构信息、服务质量、质量保证体系及风险控制体系等）的完整性、可靠性以及服务承诺的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具体分值范围如下： ①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得 5 分； ②内容较为完整，方案较为科学、合理、较为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得 3 分； ③内容基本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得 1 分； ④以上内容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2. 依据维修人员的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响应时间、应急维修措施、备品备件配备等情况的完整性、可靠性、合理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评价，具体分值范围如下： ①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5 分； ②内容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较强，可以满足招标的需要的，得 3 分； ③内容完整，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针对性一般，得 1 分；

			④以上内容缺项或不提供得 0 分。
--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
 -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

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由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河南省应急管理厅网络安全设备

升级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

乙方：

签署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
双方于郑州市金水区，就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达成协议如下：

一、买卖标的

1. 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下列所述设备（以下简称“货物”）：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合价 (万元)
1							
2							
.....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_____元，税金为_____元，税率为_____%（税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包括货物及与之相关的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验、技术培训、各项税费、保险费、意外事故、系统集成等验收合格前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保修期内的各项保修和系统维护费用、相应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等。承诺提供通信费、驻场服务等其他服务的，按照招投标文件执行。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品牌、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必须与招投标文件、承诺或合同约定相一致。未达到相应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7日内完成调换。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5. 如履行本合同需要相关行政许可、专业资质、认证或者原厂授权的，乙方应保证其具备相应条件，并在合同履行期间持续有效。

二、交付及到货验收

1. 交付期：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内调试完毕，完成技术培训并交付使用（以试运行结束之日为标准）。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不按招标文件或者不按本合同约定提供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在7个日历天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在到货后10个日历天内进行到货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设备分批到货或者需要运送至不同地点的，甲方应分别组织到货验收，或者委托收货单位出具验收单据。

三、安装调试及人员培训

1. 甲方应提供或者组织货物接收单位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等）及人员配合。

2. 在交付期内，乙方应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需要互联互通的，应完成联网测试。

3. 乙方应对甲方有关人员开展技术培训，使其掌握必备的操作技能。

4. 本项目试运行期限为15个日历天，计算在交付期内。乙方就存在的问题完成整改后，视为完成交付。

5. 乙方应加强安装、调试及培训人员管理，落实安全责任；因乙方或者乙方人员原因造成的人身事故、财产损失的，均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验收

1. 交付期结束正式运行后，乙方应当书面向甲方申请合同验收。合同验收时，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完整的验收资料和完工报告，并协助甲方进行验收。

2. 甲方应当于收到合同验收申请后10个日历天内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在验收后10个日历天内出具验收报告或提出整改意见。甲方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当在10个日历天内完成整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整改费用，逾期未整改完毕或者整改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在约定期限内组织验收且未提出整改意见的，自期限届满之日起视为本项目验收合格。

4. 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并参加本项目验收，对验收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整改费用，整改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

五、售后服务、质保期

1. 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自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
2.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投标文件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按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时间到达甲方现场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六、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税费由乙方承担）。

付款方式按以下执行：

1. 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合同总金额5%的履约保函及乙方开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发票后15个日历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即¥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乙方未按时提供符合要求的发票和履约保函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合同验收合格后，乙方履约保函转为质量保函（质量保函有效期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

2. 如项目资金因财政年度结转或财政资金拨付延迟导致未按时付款或者乙方未及时提供保函或乙方未及时开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发票导致甲方不能按期付款的，甲方免除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 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

乙方账户如下：

收款人名称：_____

人民币帐号：_____

开户行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收款人地址：_____

七、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八、担保形式

履约担保：合同签订后15个日历天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5%（¥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的履约保函(保函期限与交付期一致)。

质量保证:合同验收通过后,由乙方重新出具质量保函,对招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设备质量、保修、服务等内容提供担保,质量保函有效期同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满后质量保函自动失效。

九、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逾期交付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2%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合同总额的 10%,超过 10 个日历天仍未交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再支付剩余款项,乙方已收取的款项应予退还,还应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日内更换,逾期不更换的按逾期交货处罚。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经甲方催告后仍未提供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通过维修、更换等方式保证货物正常使用。如乙方自接到通知后 10 日内不处理或不能保证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选择第三方机构维修或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还应承担合同价款 10%的违约金。

5.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10%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6.乙方对服务过程中获知的甲方及甲方用户的信息具有保密义务。保密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技术信息、甲方单位信息、甲方用户信息及其他需要保密的信息。乙方因违反保密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除应承担全部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 10 %的违约金,乙方的保密义务在合同履行完毕后仍应遵守。

7.乙方提供的货物因质量不合格部分的价款占总货款比例超过 10 %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再支付剩余款项,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违约金,已收取的款项应全部返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还应补足相应的损失。

8.双方因违约行为产生诉讼纠纷的,违约方除了承担合同及法律规定的责任外,还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诉讼保函费用、差旅费等各项费用支出。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个日历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

1.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诉讼期间，除甲乙双方共同认为应当停止履行的以外，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二、合同的生效、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除违约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十三、通知与送达

1. 甲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__，受送达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2. 乙方确认其送达地址为：_____，受送达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3. 以上送达地址适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告知书、通知书、工作联系单、协议文件、诉讼或仲裁文书，送达主体可以是合同各方、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及各行政机关。

4. 送达主体按照上述送达地址进行送达，视为有效送达；采用邮寄送达的，文书签收或退回之日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5. 上述送达地址、受送达人、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变更一方应履行通知义务，因当事人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书面告知或者指定的接收人拒绝签收，导致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履行送达地址变更通知义务的，以变更后的送达地址为有效送达地址。

十四、其他

1.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三份，乙方三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 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附件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各种书面文件，经双方签署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的顺序除有特别说明外，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一致时，可对本合同进行修改和签定补充合同或备忘录。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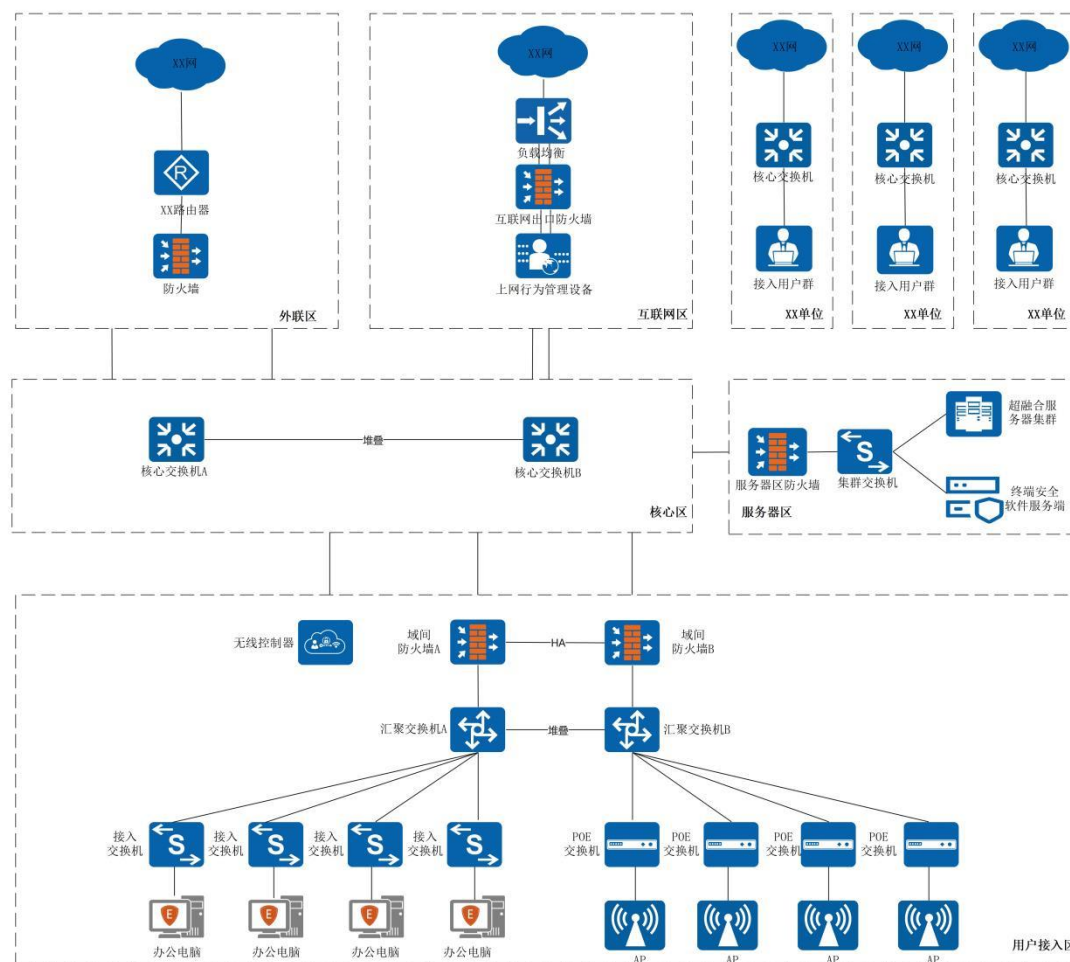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 建设背景

现有互联网出口设备已部署多年，在流量识别和行为管控方面存在功能短板，难以有效甄别及阻断违规跨境联网行为。当前系统面临“可视性不足、可控性缺失、可追溯性差”的问题，难以实现对网络行为的精细化监管。为有效化解上述隐患，需对现有安全设备进行全面升级，通过技术手段实现从被动响应到主动管控的转变，切实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水平。



2. 建设目标

本项目的核心目标是构建一个“可管控、可追溯、可防御、高可用”的互联网出口安全防护体系。通过部署新一代网络行为管理与边界安全设备，实现对“网络翻墙”等违规行为的有效阻断和全过程记录追溯，消除因设备老旧、功能缺失导致的安全监测盲区；同时，基于主备冗余架构保障应急指挥等关键业务的连续性，并通过终端与边界防护的联动，实现异常终端访问的拦截，全面支撑我单位业务的安全稳定运行。实现新增安全设备与现有网络环境的对接联调、策略适配及连通性保障，确保安全防护能力在现有网络拓扑中平滑落地、无缝

融合，最终构建起纵深防御体系。

3. 建设内容

本项目依托现有基础网络设施，将基础网络明确为安全能力的承载底座。在不改变网络核心拓扑及主干链路的前提下，允许为满足安全设备接入而进行必要的接口调整、路由策略配置等局部适配工作。通过部署终端安全防护、安全区域边界及统一安全管理等子系统，实现安全能力的叠加与设备间协同联动。

终端安全防护子系统：在厅机关办公网终端及服务器统一部署 1 套终端安全软件，构建涵盖防病毒、资产管理、风险治理、终端准入、行为审计及数据防泄漏的全方位端点安全体系。通过终端安全软件与边界安全设备（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进行策略联动与深度协同，实现对终端的“可管、可控、可视”。通过对终端安全软件的安装状态的核查，实行严格的准入控制，确保仅允许合规终端接入网络，有效补齐终端侧安全防护短板，提升整体主动防御能力。

安全区域边界子系统：在厅机关办公网络出口分别以主主模式部署 2 台互联网防火墙、2 台负载均衡器、2 台万兆上网行为管理，在厅机关外联区边界以主主模式部署 2 台域间防火墙及在下级单位办公网络出口分别各部署 1 台（共 3 台）千兆上网行为管理，构建全域覆盖的纵深防御体系。通过厅机关出口设备主主架构实现高性能边界防护，依托上网行为管理落实精细化访问控制与实名审计，提升整体网络的主动防御与合规管理能力。

统一安全管理子系统：在厅机关办公网络部署 1 套上网行为集中管理软件，实现对厅机关 2 台万兆及下属单位 3 台千兆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的统一纳管。通过日志聚合分析，打破物理位置限制，实现跨层级、跨设备的全网行为可视与协同管控，确保审计数据的完整性。

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互联网防火墙		■1、硬件规格：内存大小$\geq 16\text{G}$，硬盘容量$\geq 2\text{TB}$，冗余电源，千兆电口≥ 4个，万兆光口 SFP+ ≥ 6个（含满配光模块，根据实际部署需求调整模块类型）（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geq 30\text{G}$，威胁防护吞吐量（即开启防火墙、入侵防御、防病毒等全部核心安全功能后的威胁防护吞吐量）$\geq 5\text{G}$，并发连接数≥ 1000万，新建连接数≥ 20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部署要求：产品提供主主模式部署，具有带外管理功能。 4、功能要求-支持双栈：提供 IPv4 和 IPv6 双栈运行。 ■5、功能要求-双因子认证：提供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身份鉴别技术（如采用 UKEY 方式，UKEY 数量不少于 5 个；如采用证书方式，须满足可同时登录管理的终端数量不少于 5 台），以实现多角色用户登录访问管理该设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6、功能要求-黑白名单设置：具有设置黑白名单功能，提供黑白名单的批量导入导出功能。 7、功能要求-DDOS 防护：提供 DDOS 防护功能。 ▲8、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漏洞修补、URL 特征库、web 应用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威胁情报特征库，防病毒特征库等；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	台
2	上网行为集中管理平台	上网行为集中管理软件	1、功能要求-日志导出与备份：支持对本机日志进行导出和外部服务器备份，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 2、功能要求-日志收集：提供接入本次采购的上网行为管理设备的功能，收集上网行为管理日志，实现对上网行为管理日志集中分析。	1	套

			▲3、功能要求-授权数量：可接入的上网行为管理设备授权数量不少于 10 台。 ▲4、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漏洞修补等；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	万兆上网行为管理		■1、硬件规格：冗余电源，内存≥32G；存储配置≥2TB；千兆电口≥4 个千兆电口、千兆光口（SFP）≥4 个（含光模块）、万兆光口（SFP+）≥6 个（含满配光模块，根据实际部署需求调整模块类型）（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30Gbps，应用层吞吐量（开启全功能审计）≥5Gbps，带宽性能≥4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12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600 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部署要求：产品提供主主模式部署，具有带外管理功能。 ★4、部署要求：具备多种认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802.1X 认证、MAC 地址认证、portal 认证及短信认证等，同时能够实现混合认证。其中短信认证服务需与采购人现有短信平台对接，实现验证码的发送与校验。采购人有线办公电脑采用 MAC 地址认证接入网络，实现手机号账号+验证码的方式访问互联网；内网打印机、扫描仪等哑终端和内网服务器采用 MAC 地址认证接入网络，可实现 IP+MAC 的方式访问互联网；投标人须提供设备厂商或第三方的独立 radius 认证系统（含运行该系统的国产化硬件设备），授权终端数量≥1500 点，支持与现网设备联调，radius 认证系统须为正版商业软件，支持图形化管理界面，具备服务异常逃生机制，不因 radius 服务故障导致用户接入中断，并提供同项目质保期的售后及版本升级服务（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功能要求-支持双栈：提供 IPv4 和 IPv6 双栈运行，所有审计、流量控制、认证功能在双栈环境下均需生效。 ■6、功能要求-双因子认证：提供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身份鉴别技术（如采用 UKEY 方式，UKEY 数量不少于 5 个；如采用证书方式，须满足可	2	台

			同时登录管理的终端数量不少于 5 台），以实现多角色用户登录访问管理该设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7、功能要求-应用识别：提供应用识别能力，能够识别并实时阻断翻墙代理工具的流量，内置 100 种以上的代理工具特征。 ★8、功能要求-阻断私接网络设备：提供检测并阻断内网用户私自接入无线路由器、共享式 Wi-Fi 等 NAT 转换设备的能力。 ★9、功能要求-短信平台对接：支持与国内主流云服务商及运营商的短信平台进行对接，包括但不限于移动、电信、联通、阿里云等。 ▲10、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漏洞修补、URL 特征库、应用特征库、病毒库等；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	千兆上网行为管理	■1、硬件规格：冗余电源；内存≥8GB；存储配置≥2TB；千兆电口≥4 个千兆电口、千兆光口（SFP）≥4 个（含满配光模块，根据实际部署需求调整模块类型）（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5Gbps，应用层吞吐量(开启全功能审计)≥1.5Gbps,带宽性能≥1Gbps，每秒新建连接数≥1 万，最大并发连接数≥60 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功能要求-支持双栈：提供 IPv4 和 IPv6 双栈运行，所有审计、流量控制、认证功能在双栈环境下均需生效。 ■4、功能要求-双因子认证：提供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身份鉴别技术(如采用 UKEY 方式,UKEY 数量不少于 5 个；如采用证书方式，须满足可同时登录管理的终端数量不少于 5 台），以实现多角色用户登录访问管理该设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功能要求-应用识别：提供应用识别能力，能够识别并实时阻断代理工具的流量，内置 100 种以上的代理工具特征。	3	台	

			★6、功能要求-阻断私接网络设备：设备应具备检测并阻断内网用户私自接入无线路由器、共享式 Wi-Fi 等 NAT 转换设备的能力。 ★7、功能要求-短信平台对接：支持与国内主流云服务商及运营商的短信平台进行对接，包括但不限于移动、电信、联通、阿里云等。 ▲8、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漏洞修补、URL 特征库、应用特征库、病毒库等；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5	负载均衡器	■1、硬件规格：内存大小≥16G，硬盘容量≥1TB，冗余电源，千兆电口≥6 个，万兆光口 SFP+≥6 个（含满配光模块，根据实际部署需求调整模块类型）（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性能参数：传输层吞吐量≥20G，传输层并发连接数≥800 万，新建连接数≥21 万，应用层新建请求数≥35 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部署要求：产品提供主主模式部署，具有带外管理功能。 4、功能要求-流量调度分发：提供基于五元组条件（源 IP 地址，源端口，目的 IP 地址，目的端口，协议号）来进行出站访问的流量调度分发。 5、功能要求-支持双栈：提供 IPv4 和 IPv6 双栈运行。 ■6、功能要求-双因子认证：提供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身份鉴别技术(如采用 UKEY 方式,UKEY 数量不少于 5 个；如采用证书方式，须满足可同时登录管理的终端数量不少于 5 台），以实现多角色用户登录访问管理该设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7、功能要求-可视化展示：提供链路质量、流量调度的可视化图形展示功能。 ▲8、功能要求-负载均衡：提供包括链路负载均衡、全局负载均衡和服务器负载均衡的功能，无需额外购买相应授权。 9、功能要求-网络地址转换：负载均衡设备应	2	台	

		具备完整的网络地址转换（NAT）能力。 ▲10、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3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软件漏洞修补等；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6	终端安全软件	★1、集成要求：提供标准接口（API 接口等），支持与本次采购的上网行为管理或互联网防火墙联动，当检测到终端未安装终端安全软件时，互联网防火墙或上网行为管理禁止终端上网并提示需要安装终端安全软件。（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功能要求-操作系统支持：支持 windows、Linux、国产化操作系统等终端软件安全部署，所投的终端安全软件在以上所有操作系统部署时，均能支持终端准入、接入认证和防泄漏，防病毒等相关功能（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功能要求-授权需求：本次 PC 终端全功能版本授权不少于 700 个，服务器全功能版本授权不少于 100 个。（如需要对不同操作系统单独授权，则中标人应在服务期内根据采购人的设备操作系统类型调整不同操作系统授权比例）（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功能要求-集中管理：必须由同一个 web 管理平台进行集中管理，能够对所有终端进行统一的状态监控、策略下发、威胁处置和日志审计。 5、功能要求-终端分组及扫描：新接入的终端可以根据网段分配到对应的分组。提供对终端进行扫描，及时发现尚未纳入管控的终端。 6、功能要求-安全检查：提供终端安全检查，包括：软件安装检查、操作系统检查、进程检查，对不满足检查要求的终端可弹窗提示、禁止上网；支持策略离线生效。如软件本身不具备此项功能，投标人应提供配套的软件或硬件产品以提供上述的产品功能，配套的软件或硬件产品的质保期、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7、功能要求-网络访问控制：管理端具备统一配置安全基线并下发的功能，具备网络准入控	1	套

		制能力，能对不满足安全基线（如客户端未安装、进程未运行或安全检查不通过）的终端设备，自动限制其网络访问权限。如软件本身不具备此项功能，投标人应提供配套的软件或硬件产品以提供上述的产品功能，配套的软件或硬件产品的质保期、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8、功能要求-数据防泄漏：支持文件外发行为进行检测，可根据策略对敏感文件外发执行阻断或告警，并记录完整操作日志；支持终端屏幕水印功能，水印内容支持自定义样式及透明度，且具备动态关联当前登录用户身份信息（如账号、IP、主机名等），策略支持离线生效。 ▲9、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漏洞修补、病毒库；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7	域间防火墙	■1、硬件规格：内存≥8GB，硬盘容量≥1TB，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 SFP+≥6(含光模块)，千兆光口≥4 个（含满配光模块，根据实际部署需求调整模块类型）（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2、性能参数：网络层吞吐量≥15G，威胁防护吞吐量（即开启防火墙、入侵防御、防病毒等全部核心安全功能后的威胁防护吞吐量）≥2G，并发连接数≥300 万，新建连接数≥10 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部署要求：产品提供主主模式部署，具有带外管理功能。 4、功能要求-支持双栈：提供 IPv4 和 IPv6 双栈运行。 ■5、功能要求-双因子认证：提供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身份鉴别技术(如采用 UKEY 方式,UKEY 数量不少于 5 个；如采用证书方式，须满足可同时登录管理的终端数量不少于 5 台），以实现多角色用户登录访问管理该设备（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6、功能要求-黑白名单设置：具有设置黑白名单功能，提供黑白名单的批量导入导出功能。	2	台

		7、功能要求-DDOS 防护：提供 DDOS 防护功能。 ▲8、其他要求-软件升级：不少于 3 年设备软件升级服务，服务范围覆盖系统版本迭代、漏洞修补、URL 特征库、web 应用防护特征库、入侵防御特征库、威胁情报特征库，防病毒特征库等；软件升级服务期同本项目质保期。（投标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
- 二、磋商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授权委托书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偏差表
- 七、服务要求
- 八、技术标
- 九、售后服务
- 十、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十一、企业业绩
- 十二、拟派人员
- 十三、其他材料

一、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_____）的全部内容，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交货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磋商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 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明确及误解，且没有在规定时间前按要求向贵方提出，在开标时间以后我方不再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权利，并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责任及后果。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5）我方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全部内容。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如有违反，由我方承担相关责任和损失。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人	
磋商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投标内容	
投标报价	大写：小写：
交货期限	
质保期	
质量要求	
交货地点	
其他说明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

单 位 性 质：

地 址：

成 立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_____）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作为我方的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包号及采购编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分项报价表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1									
2									
3									
4									
5									
...	...	...			...	...	...		...
其他费用：									
金额总合计：									

1. 此表应根据招标内容列明全部投标内容，表中“金额总合计”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保持一致。

2. 此格式为参考格式，投标人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此表进行补充完善。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技术偏差表

序号	名称	采购文件要求技术参数、要求	响应文件 技术参数、要求	偏差说明

注：

1. “偏差说明”栏中详细注明所投参数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2. 投标产品存在偏差的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废标的可能。
3. 以上提供资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单位：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服务要求

中标人须满足以下服务要求（需提供响应的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1. 中标人应提供不少于 3 年的免费质保服务，质保期自项目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设备进行免费维修、更换缺陷部件、对软件进行免费升级，确保设备及软件稳定、可靠运行。
2. 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若电话技术支撑服务无法解决问题需提供现场服务的，应在 2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一般性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6 小时，紧急故障修复时间不大于 2 小时，若紧急故障在 2 小时内无法修复，中标人应在 2 小时内通过采取提供免费临时备用件的方式，保障业务连续运行（临时备用件需要与采购设备同品牌、同型号或性能不低于原设备）。
3. 本项目交付的全部产品为未使用过的国产品牌的全新原装正品；所投硬件设备的核心关键芯片（如 CPU、转发芯片、交换芯片等）须采用国产主流芯片，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以证明芯片的国产属性；所投软件须已完成对国产化芯片及国产主流操作系统的适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以证明软件的兼容性和适配性。
4. 所投产品（除负载均衡器外）须具有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检测证书或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证书，且与投标型号一致，否则响应无效。
5. 所投的上网行为集中管理软件应与万兆及千兆上网行为管理设备为同一品牌。
6. 在项目具体实施过程中，如存在设备部署位置变更的情形，中标人仍须根据采购人要求做出相应调整。
7. 所投产品如需要对接短信平台，不再收取额外开发费用。
8. 本项目预算包括但不限于部署设备所需的其他所有相关配套费用，设备部署过程中所产生的人工及耗材费用，质保期内运维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运维费用及升级费用，税费等均由中标单位承担，不再收取额外费用。
9. 培训要求：
 - （1）中标人负责提供不少于 1 次的现场培训指导服务，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原理、操作使用、维护管理等。
 - （2）中标人负责提供培训所需设备、师资、教材和系统环境的搭建。

八、技术标

九、售后服务

十、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真		网 址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按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

（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有效营业执照或相关证明材料；

（2）提供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则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4）提供 2026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含）任意一个月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

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渠道：（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对所有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网页打印存档，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8）……

十一、企业业绩

十二、拟派人员

十三、其他材料

附件（一）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投标产品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生产时无需填写盖章。

（二）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由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不符合条件可不提供或删除。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如不符合条件可不填或删除本声明函。

（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五) 节能产品明细表 (如有)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六)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有)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 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人：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